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公司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编制程序、季报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由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2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90 万股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期间，如有激励对象提出离职申请，则已获授尚未办理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关联董事姬阳瑞对此议案已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6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63.90 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关联董事姬阳瑞对此议案已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收购波义尔（河北）智能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在智能矿山领域的战略布局，公司拟投资 1,080 万元人民币收购波义尔 51%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波义尔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主营智能矿山业务将延伸覆盖至智能监控系统业务领域，通过与公司智能矿山工业软件有机融合，形成以自主 LongRuan GIS 平台为基础的龙软智能监控整体解决方案，与公司主营业务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

波义尔目前的主营业务为智能矿山设计与建设、矿用通信系统与智能化控制设备的研发制造，产品主要包智能矿山通信系统和 AI 视频识别系统。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矿山信息化、智能化业务将进一步拓展至智能矿山安全监控领域的软硬件产品，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波义尔在智能矿山通信与监控领域的研发与技术积累，也有助于公司提升完善现有智能矿山数智解决方案，从而以更丰富的产品线服务于智能矿山业务。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收购波义尔（河北）智能矿山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